

武陵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 及其文献集成

胡萍 蔡清万 编著

-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BMA070011）成果之一
- 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2007y101）成果
- 湖北民族学院南方少数民族研究中心成果

武陵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文献集成

胡 萍 蔡清万 编著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武陵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文献集成/胡萍，蔡清万编著。
—北京：民族出版社，2008. 1

ISBN 978 - 7 - 105 - 09313 - 7

I. 武… II. ①胡… ②蔡… III. ①文化遗产—简介—西南地区 ②文化遗产—简介—中南地区 IV. K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69116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http://www.mzcb.com>

艺辉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15.875 字数：413 千字

定价：45.00 元

ISBN 978 - 7 - 105 - 09313 - 7/G · 1667 (汉 776)

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编辑室电话：010 - 64228001；发行部电话：010 - 64224782)

目 录

绪 言	(1)
-----------	-----

第一篇 武陵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

第一章 民间文学	(7)
一、土家族梯玛神歌	(7)
二、土家族山歌	(12)
三、土家族哭嫁歌	(14)
四、土家族挖土锣鼓歌	(23)
五、苗族古老话	(24)
六、苗族歌谣	(27)
七、都镇湾故事	(29)
第二章 民间音乐	(31)
一、民歌、山歌、灯歌	(32)
(一) 桑植民歌	(32)
(二) 石柱土家啰儿调	(36)
(三) 利川灯歌	(38)
(四) 酉阳民歌	(42)
(五) 长阳山歌	(43)
(六) 鞍子苗歌	(45)
二、劳动号子	(45)

(一) 南溪号子	(46)
(二) 西水船工号子	(47)
(三) 长江峡江号子	(48)
三、土家族打溜子	(53)
四、锣鼓及其他	(56)
(一) 宣恩薅草锣鼓	(56)
(二) 喜花鼓	(63)
(三) 建始丝弦锣鼓	(69)
(四) 土家斗锣	(74)
(五) 土家族咚咚喹	(78)
(六) 鹤峰围鼓	(80)
第三章 民间舞蹈	(84)
一、土家族摆手舞	(85)
二、土家族撒叶儿嗬	(92)
三、土家族毛古斯舞	(96)
四、湘西苗族鼓舞	(99)
五、宣恩土家族八宝铜铃舞	(104)
六、地龙灯	(113)
七、建始闹灵歌	(120)
八、耍 耍	(127)
九、地盘子	(135)
十、肉连响	(143)
十一、莲花十八响	(147)
十二、龙 舞	(149)
十三、松桃瓦窑四面花鼓	(150)
十四、张家界高花灯	(151)
第四章 传统戏剧	(153)
一、高 腔	(154)

二、花灯戏	(156)
(一) 思南花灯戏	(156)
(二) 恩施灯戏	(158)
三、傩 戏	(161)
(一) 德江傩堂戏	(161)
(二) 鹤峰傩愿戏	(170)
(三) 恩施坛傩	(174)
四、阳 戏	(181)
五、木偶戏 (石阡木偶戏)	(184)
六、文琴戏	(186)
七、南 剧	(190)
八、鹤峰柳子戏	(197)
九、巴东堂戏	(202)
第五章 曲 艺	(207)
一、南 曲	(207)
二、恩施扬琴	(209)
三、利川小曲	(214)
四、满堂音	(219)
第六章 杂技与竞技	(226)
一、苗族武术	(226)
二、中塘向氏武术	(232)
第七章 传统手工技艺	(234)
一、土家族织锦技艺	(234)
二、苗族服饰与银饰锻制技艺	(239)
(一) 苗族银饰锻制技艺	(239)
(二) 苗族服饰	(242)
三、印染工艺	(246)
四、朗溪竹板桥造纸	(250)

五、玉屏箫笛制作工艺	(255)
六、恩施傩面具制作工艺	(258)
七、凤凰纸扎	(262)
第八章 民 俗	(263)
一、仡佬族毛龙节	(265)
二、仡佬族敬雀节	(267)
三、恩施社节	(270)
四、思南上元沙洲节	(277)
五、土家族舍巴日	(278)
六、秀山花灯	(283)
七、苗族椎牛祭	(287)
八、乾州春会	(295)
九、土家族过赶年	(297)
十、苗族赶秋节	(298)
十一、土家女儿会	(300)
十二、土家族哭嫁	(313)

第二篇 武陵地区非物质 文化遗产相关文献

附录一：武陵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书录	(319)
(一) 民间文学	(320)
(二) 民间音乐	(328)
(三) 民间舞蹈	(332)
(四) 传统戏剧	(334)
(五) 曲 艺	(342)
(六) 杂技与竞技	(344)
(七) 传统手工技艺	(344)

(八) 传统医学	(346)
(九) 民俗	(349)
附录二：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	(350)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350)
文化部、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 工程的通知	(371)
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实施方案	(37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工作的意见	(386)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申报评定暂行办法	(391)
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	(396)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 保护工作的意见	(404)
贵州省民族民间文化保护条例	(409)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 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	(416)
重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申报评定暂行办法	(422)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民族文化遗产保护条例	(427)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民族民间文化遗产保护条例	(433)
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条例	(441)
附录三：武陵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448)
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448)
湖南省第一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476)
重庆市第一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481)
贵州省首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	(484)
贵州省第二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	(487)
湖北省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492)
恩施自治州第一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497)

绪 言

武陵地区是指以武陵山脉为主线的由湘、鄂、渝、黔接壤地区构成的一个特殊地理区域。具体指的是包括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所辖的吉首市、泸溪县、凤凰县、花垣县、保靖县、古丈县、永顺县、龙山县，张家界市所辖的永定区、武陵源区、慈利县、桑植县；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所辖的恩施市、利川市、建始县、咸丰县、来凤县、鹤峰县、宣恩县、巴东县，宜昌市所辖的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五峰土家族自治县；重庆市所辖的黔江区、石柱土家族自治县、秀山土家族自治县、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贵州省铜仁地区所辖的铜仁市、江口县、玉屏县、石阡县、思南县、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德江县、沿河土家族自治县、松桃苗族自治县、万山特区等共 37 个县（市、区）。国土面积近 10 万平方公里。根据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统计数据，这一地区总人口 14 276 524 人，其中汉族人口有 4 818 986 人，土家族人口有 6 712 031 人，苗族人口 2 015 808 人，其他少数民族人口共 729 699 人。少数民族人口占该地区总人口的 66.25%，是我国少数民族人口最密集的地区之一，是一个典型的少数民族地区。

武陵地区是一个多民族杂居的地区，在这块美丽的土地上，混居着近 30 个少数民族，而其中又以土家族、苗族历史最为悠

久。其文化最具代表性，他们的先祖在先秦时代就生活在长江中游地区。经数千年的历史迁徙以及民族融合、分化，这里的土家族、苗族便与其他少数民族和汉族间形成了大杂处小聚居的居住状况。在历史的发展长河中，这里的少数民族养成了勤劳俭朴、勇敢无畏、诚实爽直、耐艰苦、重感情的民族性格和道德风貌，并以他们的勤劳和智慧，创造出了具有本民族特点的历史和文化。由于大山的阻隔，居住在这里的少数民族人民，特别是土家族和苗族人民，在日常生活中，无论是居住、服饰、饮食、嫁娶、节庆和文化艺术等各个方面，都有各自的风俗习惯和独特的民俗文化。武陵地区的少数民族在生产生活中形成并保留下来的独具特色的民族文化，已经成为人类宝贵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其中，桑植民歌、石柱土家啰儿调、南溪号子、土家族打溜子、土家族摆手舞、湘西苗家鼓舞、土家族撒叶儿嗬、湘西土家族毛古斯舞、高腔、思南花灯戏、德江傩堂戏、石阡木偶戏、土家族织锦技艺、玉屏箫笛制作技艺、苗族银饰锻制技艺、仡佬族毛龙节、秀山花灯等已被列入中国首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武陵地区的少数民族在生产生活中逐步形成并保留下来了丰富的、宝贵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并且，在这一地区的各级政府都十分重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申遗”和保护工作。贵州省早在2002年7月就颁布了《贵州省民族民间文化保护条例》，2005年7月湖北省恩施州颁布了《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民族文化遗产保护条例》，2005年9月湖南省颁布了《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2005年10月重庆市颁布了《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2006年2月湖北省宜昌市长阳土家族自治县颁布了《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条例》，2006年3月湖南省湘西州颁布了《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民间文化遗产保护条例》。这些条例的颁布实施，为更好地保护、继承

和弘扬这一地区的民间传统文化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同时，这一地区的各级政府都非常重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积极组织申报和评审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其中，贵州省从2005年12月确定了首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以来，共确定了两批，湖南省、湖北省、重庆市也都先后确定了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湖北省恩施州和湖南省湘西州也相继确定了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在国务院2006年5月确定的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中，武陵地区共有17项（民间音乐4项、民间舞蹈4项、传统戏剧4项、传统手工技艺3项、民俗2项）列入其中；贵州省确定的两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中，武陵地区（铜仁地区）共有26项（民间音乐4项、民间舞蹈4项、传统戏剧5项、传统手工技艺3项、杂技与竞技2项、民俗8项）列入其中；湖南省确定的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中，武陵地区（湘西州、张家界市）共有24项（民间文学6项、民间音乐3项、民间舞蹈3项、传统戏剧2项、传统手工技艺4项、杂技与竞技1项、民俗5项）列入其中；湖北省确定的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中，武陵地区（恩施州、长阳县、五峰县）共有27项（民间音乐8项、民间舞蹈8项、传统戏剧5项、曲艺4项、民俗2项）列入其中；重庆市确定的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中，武陵地区（黔江区、石柱、秀山、彭水、酉阳）共有16项（民间音乐8项、民间舞蹈1项、传统戏剧3项、杂技与竞技1项、传统手工技艺2项、民俗1项）；湖北省恩施州和湖南省湘西州分别确定了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31项和40项（国家级和省级以外）。

我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共分为10个类别，分别是民间文学、民间音乐、民间舞蹈、传统戏剧、曲艺、杂技与竞技、民间美术、传统手工技艺、传统医药、民俗。因此，在本书的编排上，在“武陵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一部分，就是按照这种分类来

确立章节名称的。

从目前武陵地区申报或确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的情况看，民间美术尚为空白，传统医药也只有湖南省湘西州在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中有“土家族医药”和“苗族医药”两项，而杂技与竞技也相对不多。是不是武陵地区在这三个方面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实际并不多呢？我们认为不是的。因为从目前尚没有申报或确定一个项目的民间美术的情况来看，应该说武陵地区的民间美术也是有较为丰富的内容的。武陵地区的土家族和苗族是两大主体少数民族，土家族和苗族人民在长期的生产中创造了独具特色的民族工艺美术，主要有：雕刻、织锦、挑花（挑绣）、刺绣、编织（竹器）、剪纸、印刷、蜡染、银饰制作等。其中土家织锦就久负盛名，其佼佼者西兰卡普更是享誉海内外。土家织锦图案有410余种，有猫脚迹花、猴子花、马毕花、虎豹斑花等动物花形，有菊花、梅花、荞麦花、牡丹花等植物花形，有椅子花、耙耙架花、桌子花等生活用具花形，还有文字图案花形，如有花鸟鱼虫、山川景物和吉祥的文字，还能织出民间故事、寓言等画面。土家织锦的色彩绚丽，多以深蓝或黑色作底色，再以艳丽的色彩来调和。因此，土家织锦不仅图案丰富，而且色彩清爽明快、艳丽华美。另外，从民族传统竞技体育项目来看，武陵地区也有着独具特色的项目，如押加、陀螺、射弩、秋千、高脚竞速、蹴球、板鞋、棉花球等。因此，武陵地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还有待进一步挖掘、整理、继承、保护和弘扬。

第一篇 武陵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

第一章 民间文学

武陵地区民间文学主要有民间歌谣、传说、故事、诗歌等，其中《梯玛神歌》、《摆手歌》、《哭嫁歌》、《土家族挖土锣鼓歌》、《都镇湾故事》、《苗族古老话》、《土家族山歌》、《薅草锣鼓歌》等最具代表性。民间文学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其保护和利用已经得到高度重视。

武陵地区目前有“土家族梯玛神歌”、“苗族古老话”、“都镇湾故事”、“苗族歌谣”、“土家族山歌”、“土家族哭嫁歌”、“土家族挖土锣鼓歌”等文化遗产分别由湖南省湘西州和湖北省长阳县申报并列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一、土家族梯玛神歌

土家族梯玛神歌由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龙山县、永顺县、保靖县、古丈县共同申报并列为湖南省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1. 简介

梯玛，民间俗称土老司，是土家族宗教职业者。湖南省湘西州、湖北省恩施州土家族聚居地区的酉水流域，现在仍有梯玛活

动。据地方志和各地传说，几乎所有土家族聚居地都曾有过梯玛活动。大凡土家族的祭祀、赶鬼驱邪、还愿、求雨、送亡人等宗教活动均由梯玛主持（包括土家族隆重的摆手活动）。土家族崇信多神，旧俗认为梯玛是神与人之间的沟通者。梯玛从事宗教活动时，身穿八幅罗裙，头戴凤冠，手持八宝铜铃与司刀，边舞边唱神歌。梯玛神歌系由梯玛以土家语口耳相授，或以汉字记音方式世代传承。

土家族史诗《梯玛神歌》是梯玛用土家语传承下来的，它是土家族的创造史诗与土家人智慧的结晶，被称为诠释土家文化的图典。土家族梯玛神歌即梯玛在进行宗教活动时所唱念吟诵的歌。

2. 历史溯源

《梯玛神歌》是土家族长篇史诗，主要分布在湘西酉水流域的龙山、保靖、永顺、古丈等县，它以“梯玛日”仪式为传承载体世代口碑相传。梯玛神歌的音乐旋律源于远古土家部落的牛角号，而其舞蹈——摆手舞则源于古代巴人的“巴渝舞”。湘西酉水、鄂西夷水（清江）流域的土家人聚居区是土巫师文化——“梯玛”活动较为典型的地区。梯玛神歌及其仪式流传久远、精深博大、艺术性强、影响深远。它记述了土家族的起源、繁衍、战争、迁徙、开疆拓土、安居乐业、生产生活等诸多内容，被誉为土家族的“民族史诗”。

3. 主要内容

梯玛所唱神歌的内容取决于所主持活动的性质，即不同宗教活动唱不同的神歌。为死人祭祀时唱“送亡人歌”，为人消灾、招魂、求子时唱“还愿歌”，赶鬼驱邪时唱“解邪歌”。梯玛神歌唱词比较固定，即兴演唱者较少。如《请神捉魂》的歌词为：

悬崖陡，刺丛深；水流急，路难行。尊敬的大神们啊，没有

好路，让你行啊。泥滑路烂，岩步子都没有一墩。一路野刺挂人啊，一路荒山荒岭。啊呀呀，看见了水路，沿水路行啊，过大水，快得很，遇树树断啊，遇土土崩。赶得急啊，赶得紧，船上人啊，要坐稳啊。赶啊，赶啊，看得清啊，它——被勾走的魂魄呀，在水上浮沉。

这首神歌系梯玛与大神的对话。请大神赶鬼捉魂，有迷信色彩，但在描述山区路崎岖艰难、叮咛涉水乘船注意安全时，却颇具体生动，生活气息较浓。而人、神、魂的并现，手法亦极耐人寻味。

《长刀砍邪》是解邪歌中的一首：

有啊，哥兄啊，日梦不祥啊。我要砍了它，你夜梦惊砍了它。死人头上砍了它，死鬼头上砍了它。滚岩翻坎砍了它。投河跳水砍了它。麻索吊颈砍了它。刀劈斧剁砍了它。毒蛇挡道砍了它。恶虎拦路砍了它。见钱起心、谋财害命的砍了它。五谷不得收砍了它。当面说好、背后说歹的砍了它。砍、砍、砍、砍、砍！不好不利的，统统砍了它。

这首神歌表现的是梯玛与邪恶的斗争。梯玛认为万物有灵，一切坏的、恶的都由邪在作祟。但梯玛不向邪乞求，他不怕邪，要用“长刀砍了它”。这在一定程度上表述了人们要主宰自己命运、驱逐邪恶的迫切愿望。

土家族梯玛神歌有的篇幅浩繁，长达数万行。它集诗、歌、乐、舞为一体，表现开天辟地、人类繁衍、民族祭祀、民族迁徙、狩猎农耕及饮食起居等广泛的历史内容和社会生活内容。

《梯玛神歌》是土家族巫师（梯玛）在一年一度的“跳摆